

111學年度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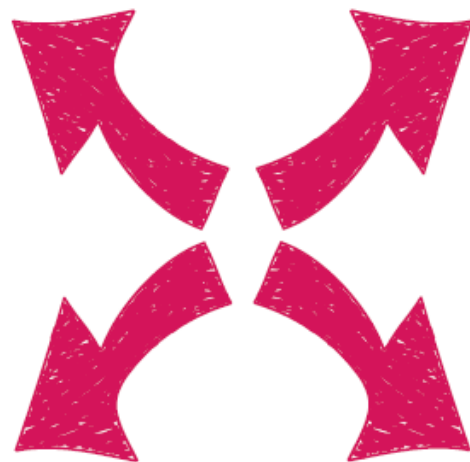
輔導老師陳寶美

111學年度適用之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簡介

採行之考試

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英文、數學A、數學B、社會、自然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分科測驗 (指定考試)
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地理、歷史、公民與社會

術科考試

不同考試測驗重點與評量能力不同

考試名稱	評量能力	辦理考科	命題範圍
學科能力測驗 (X)	基本核心能力	國文 (含國語文寫作)、英文、 數學 (數學A、數學B)、社會、 自然	部定必修
分科測驗 (Y)	關鍵學科能力	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 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考生皆可自由選考，不再計算所有科目總級分。



命題以課綱為主，參考各領域／科目的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設計試題。



成績表示皆採級分制。

不同考試測驗重點與評量能力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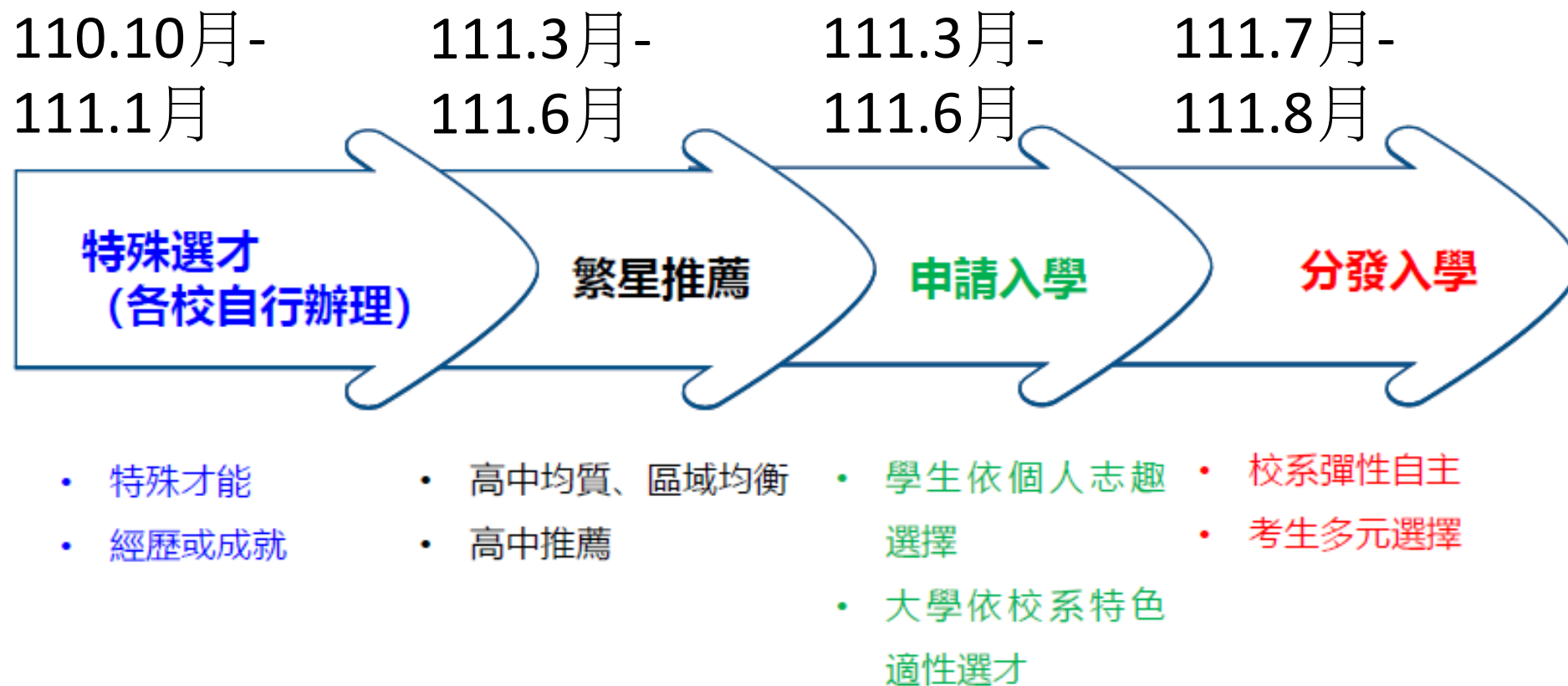
招生參採資料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X)	參採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	-----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 (在校成績)	參採	-----
測驗使用科目數	$0 \leq X \leq 4$	$0 \leq X \leq 4$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且 $X \leq 4, Y \geq 1$

學習歷程檔案
+ 校系自辦甄
試項目

各項考試日期

項目		學校集體報名日期	考試日期	公布成績／ 寄發成績通知
高中英語 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110.9/7～9/13	110.10.23	110.11.08
	第二次考試	110.11/10～11/16	110.12.11	110.12.23
學科能力 測驗		110.11/02～11/16	111.01.21～111.01.23	111.03.01／ 111.03.02
術科考試		110.11/02～11/16	音樂：111.1/25-1/28 美術：111.1/27-1/28 體育：111.2/7-2/9	111.03.03
分科測驗		111.6/9-6/20	111.7/11-7/12	111.07.27

主要招生管道



111學年度各升學管道招生名額比例

	名額 占比	招生時程	111 學年起新制	111 學年參與 招生校系數
特殊選才	1.4%	11 月至隔年 1 月間放榜	首招新住民	54 校
繁星推薦	15%	3 月中旬放榜	加採高中第五學期在校 成績	1807 系
個人申請	60%	6 月中旬放榜	必採高中學習歷程檔 案，占分至少達 20%	2195 系
考試分發	23%	8 月中旬放榜	各校系可採計學測成 績，高達 1861 系宣布採 計，占 84%	1889 系

資料來源／教育部、大學招聯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分發入學委員會；

製表／潘乃欣

■聯合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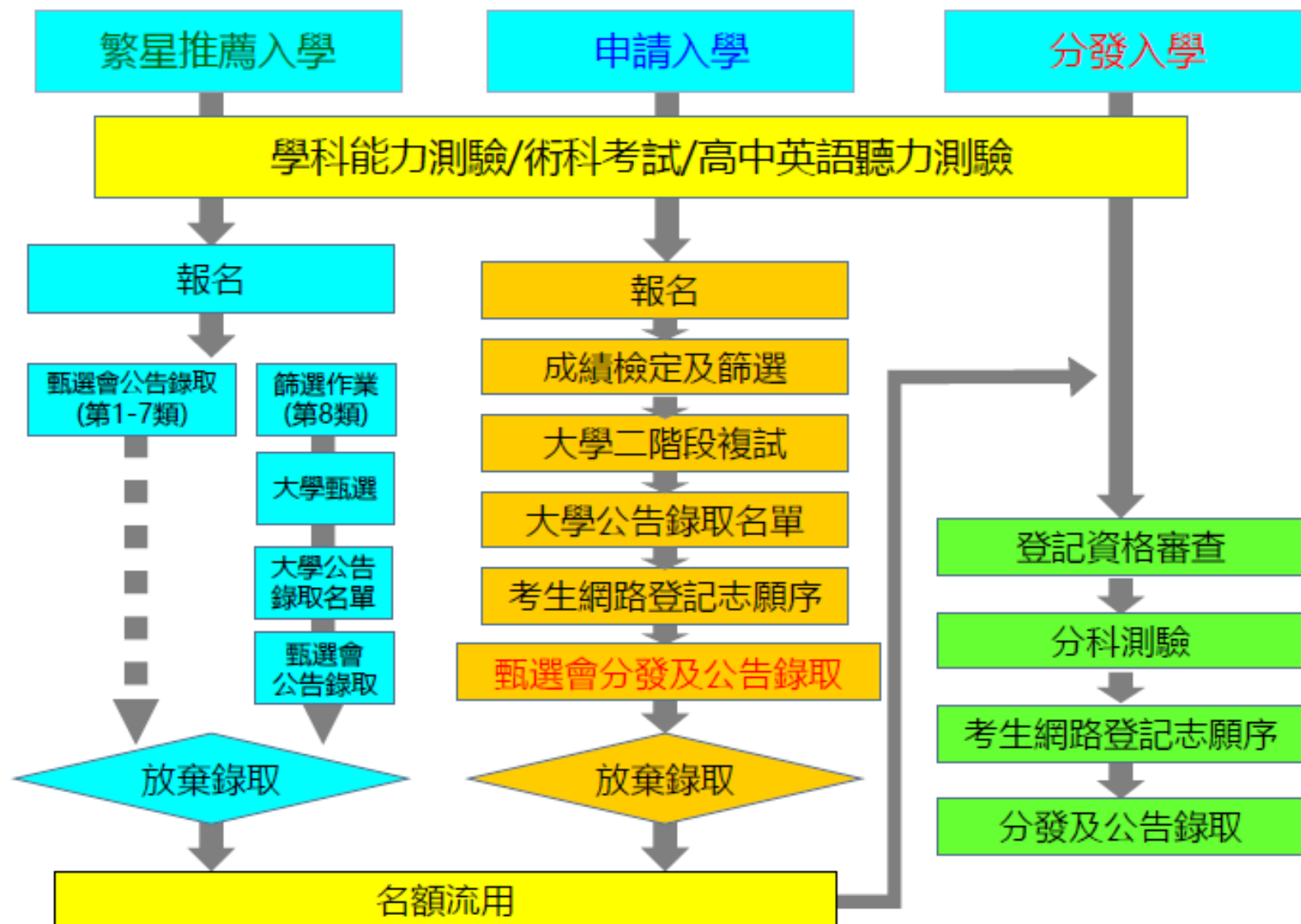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聯合新聞網 <https://udn.com/news/story/6925/5842698>

各招生管道 重要日程

招生管道	項目	日期
特殊選才	報名	110.11月
	各校辦理考試	110.11-12月
	各校公告放榜	110.12月下旬-111.1月
繁星推薦	學校集體報名	111.3/15-3/16
	公告1-7類學群錄取名單	3/22
	公告第8類學群錄取名單 (醫學系、牙醫學系)	6/8
申請入學	學校集體報名	3/24-3/25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3/31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5/19-6/5
	正備取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	6/9-6/10
	甄選會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6/15
分發入學	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7/30-8/2
	分發入學錄取公告	8/12

(正確日期以111簡章為準)

三項主要招生管道之流程



註：特殊選才由各校自行辦理

特殊選才

特殊選才

特殊選才

招生對象

- 具特殊才能
- 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如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持有ACT或SAT 等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招生方式

- 各校單獨招生
- 大學以工作成就、高中在學表現、競賽表現、證照訓練或其他特殊學習歷程等自訂招生條件，經由學校推薦、審查、面試等方式彈性選才。

辦理時程

- 10-11月公告簡章
- 11-12月辦理
- 12下旬至次年1月(學測前)放榜

特殊選才

<http://srecruit.moe.edu.tw/>



111 學年度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查詢條件設定

學校區域

-- 請選擇 --

學校立別

-- 請選擇 --

招生學校

-- 請選擇 --

特殊才能

☐ 是

不同教育資歷

☐ 境外臺生 ☐ 新住民及其子女 ☐ 實驗教育學生 ☐ 經濟弱勢學生

☐ 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 在地學生 ☐ 其他

願景計畫學生

☐ 是

考試日期

YYYY/MM/DD

~ YYYY/MM/DD

註：一、各校招生資訊以各校公告招生簡章為準。

二、於系所標示*者係有招收願景計畫學生之學系。

搜尋

清除

共 534 筆資料

※ 匯出查詢結果

Od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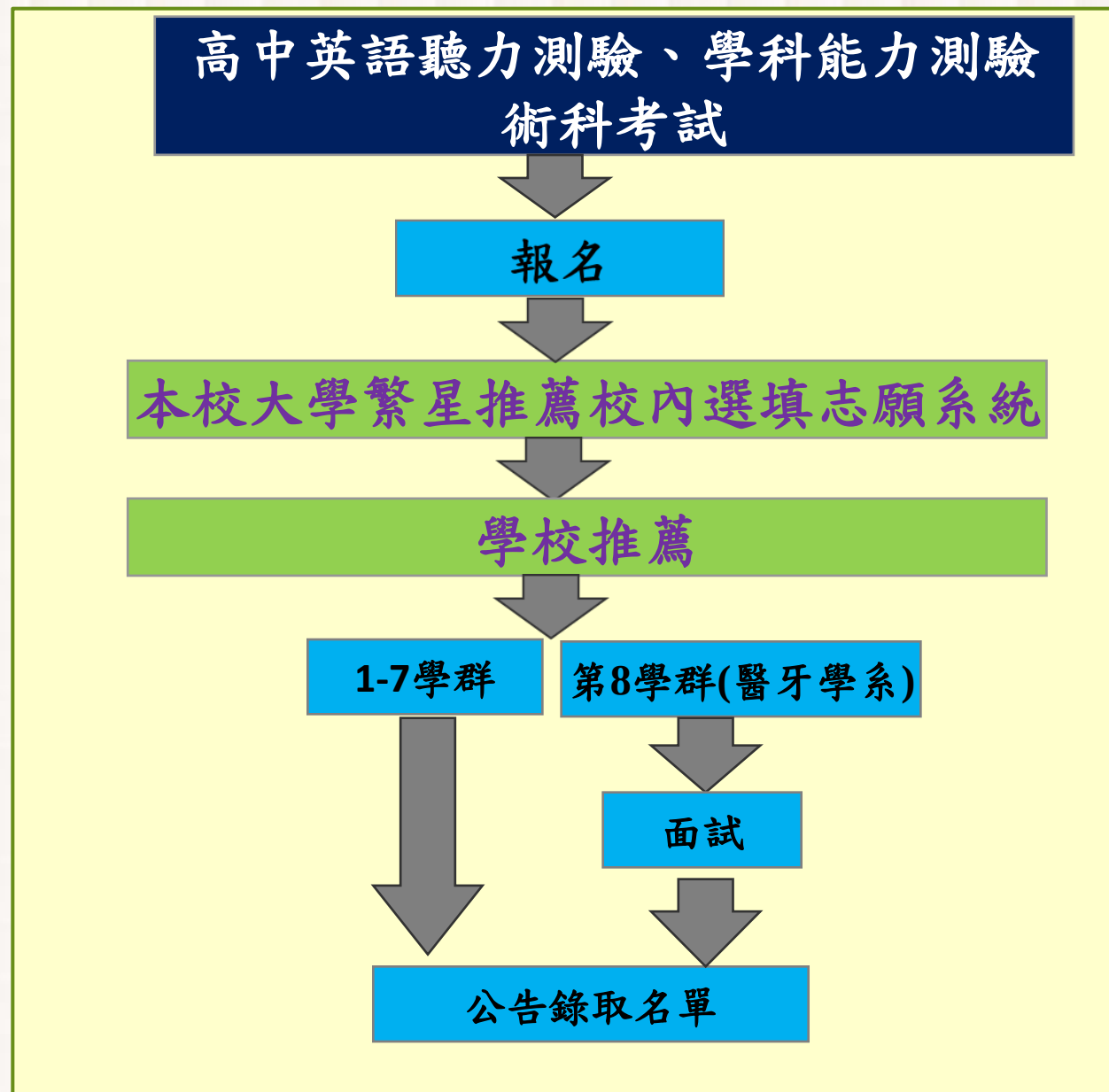
匯出

錄取生之限制

經特殊選才錄取且完成報到之考生，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特殊選才錄取資格者，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以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與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繁星推薦

繁星推薦



111學年度繁星推薦重要日程草案(節錄1)

日期	項目
110.08.31 (一)	公告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不含新增及公費生校系)
110.10.25 (一)	公告參加術科考試校系、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
110.11.05 (五)	 網路簡章公告 [110.12.01 (三) 發售]
110.11.10 (三) 至 11.12 (五)	 辦理高中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試務相關作業宣導、繁星推薦「成績上傳作業軟體」說明會
111.01.11(二) 至 01.12(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英聽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1.01.24 (一) 下午2時	公告免檢定英聽資格審查結果
111.02.09 (三) 至 02.10 (四)	 推薦學校將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111.02.24 (四) 至 02.25 (五)	 辦理高中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1學年度繁星推薦重要日程草案(節錄2)

日期	項目
111.03.02 (三) 、 03.03 (四)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1.03.08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
111.03.15 (二) 至 03.16 (三)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及報名
111.03.22 (二)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名單及提供檔案下載 公告第八類學群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1.03.22 (二) 至 03.24 (四)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111.05.19(四) 至 06.05(日)	第八類學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
111.06.08 (三) 上午9時	甄選委員會公告第八類學群錄取名單
111.06.15 (三) 至 06.18 (六)	第八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推薦條件

1. 全程就讀國內同一所高中，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2. 高一、高二、高三上學期「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規定** (校排百分比前20%、30%、40%、50%)。
3. 當學年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當學年度或前兩學年度內之英聽測驗成績**通過大學校系檢定標準**。

八類學群

■ 各大學依學系性質分學群招生

-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
-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
- 第三類學群：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醫牙學系除外）
-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
-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
-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
-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
-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僅招收與高中所學
相關之音樂、美術
、舞蹈（合稱藝才
班）及體育班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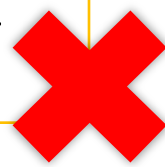
繁星推薦

- 高中對每大學各學群至多推薦2名，同一名學生僅限被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考生需參加學測，並高一、高二、高三上學期「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作為第一個比序項目。 百分比小者優先錄取
-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報名當學年度-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第一階段篩選



大學個人申請



繁星推薦報名注意事項



可推薦名額及推薦順序

-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第一、第二及第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惟須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6）。
- **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第八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並各別排定推薦學生之優先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2）。
- **原住民學生**得另依前項規定推薦至招收原住民外加名額之校系。

+1=2



以陽明為例，陽明有美術班，欲推薦學生至某大學的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及第八類學群，則陽明於繁星推薦報名時對於該大學的可推薦名額及須排定的推薦順序如右表：

學群	可推薦名額	推薦順序
第一類學群	2	排1~6 的順序
第二類學群	2	
第三類學群	2	
第五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第八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同一名學生僅限被推薦至
1所大學之1個學群

學生先選擇○○大學第○類學群，
然後再就該學群選擇科系志願。

繁星推薦簡章範例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0102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英文級分 3、學測國文級分 4、英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5、國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學測社會級分 7、歷史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國文	前標	
招生名額	10	英文	頂標	
可填志願數	12	數學	--	
外加名額	無	社會	前標	
可填志願數	--	自然	--	
備註		英聽	--	

繁星推薦簡章範例

國立中央大學 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1630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3、學測自然級分 4、學測英文級分 5、學測數學級分 6、學測國文級分
學群類別	第二類學群	國文	--	
招生名額	6	英文	前標	
可填志願數	22	數學	--	
外加名額	1	社會	--	
可填志願數	20	自然	前標	
備註		英聽	--	
		1.「生醫科學與工程學系」因應當前社會需求及生物科技與醫療照護產業的發展趨勢目標，並基於「破壞性創新」的概念，營造整合基礎研究、技術開發，與產學合作的 2.大學部每年招收約25名，課程設計強調生醫科學與工程技術的多元整合，包括四個主 料科學、認知神經，以符合學界與業界的人才需求。研究所則依據進階專業分為三個 生醫問題、將醫學工程原理與人工智慧技術運用於疾病預防、診斷、預後，以及臨床 落實資源整合並強化針對產業需求的基礎研發能量。		



繁星推薦第1-7類學群分發比序規則及說明



分發比序由本會進行，得採二輪分發作業。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共1名為限**；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分別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各以1名為限**。

第二輪分發：進行缺額校系分發作業。各大學對同一推薦學校**再錄取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原住民分發比序作業與一般生相同。



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第一階段篩選。

+1=2



繁星推薦第8類學群篩選規則及說明



比序篩選由本會進行，得採二輪比序作業。

第一輪比序：各推薦學校於第一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以 1 名為限**。

第二輪比序：第一輪比序後通過篩選人數未達校系所訂預計甄試人數時，本會再依該校系所訂之比序項目進行比序作業。各推薦學校於第二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通過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考生，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通過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考生，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牙醫學系；**且一經錄取後，不得參加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推薦學校於辦理推薦作業時，務必確實告知受推薦至第8類學群之學生前述有關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報名及登記之限制。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如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須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用至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大學**。部分大學另訂有指定項目甄試報名之規定，考生應依其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繳費及報名。

+1=2



分發比序：第1比序為…

- ▶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百分比小者優先錄取

1%

2%

3%

4%

5%

6%

7%

8%

第2~7比序 (由各大學自訂比序項目)

- 第2~7比序為學測各單科科目級分或部份科目之級分總和、術科考試各項目分數，或「各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 單科為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16科。

繁星推薦簡章範例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0102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英文級分 3、學測國文級分 4、英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5、國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學測社會級分 7、歷史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國文	前標	
招生名額	10	英文	頂標	
可填志願數	12	數學	--	
外加名額	無	社會	前標	
可填志願數	--	自然	--	
備註				

假設陽明高中推薦
甲乙丙丁4名學生
至某大學...

第一輪分發比序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步驟一：

(校推順位1)

(與他校學生競爭)

首先針對推薦順位1的「考生甲」進行比序分發，假設**考生甲錄取**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一：電機工程學系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志願序三：通訊工程學系
志願序四：資訊工程學系

甲



錄取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第一輪分發比序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步驟二：

總則規定：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1名為限，故推薦順位2-4的考生乙、丙、丁在第一輪不再進行比序分發，其分發結果皆為【已錄取較高順位考生】。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甲



錄取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第一輪分發比序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步驟三：

假設**考生丙、丁**所填的**財經法律學系**經第一輪分發後招生名額尚有缺額，則針對該學系進行第二輪分發。

推薦順位：1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甲



錄取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命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未錄取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進入第二輪

第二輪分發比序

步驟一：

假設考生丙、丁與他校考生戊同時進入財經法律學系第二輪分發比序階段，且該學系剩餘錄取名額為1名，由此3名考生依分發比序項目進行比序分發。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志願序一：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犯罪防治學系

戊



第二輪分發比序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步驟二：

考生丙在比序後成績勝過考生丁、戊，**考生丙獲得錄取**，考生丁、戊則往下一個可分發的志願校系進行比序分發或是未錄取。將每個進入第二輪分發比序的考生都進行分發比序後，即得出第二輪分發之結果。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丙



錄取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進行下一個
志願校系比序

志願序一：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犯罪防治學系

戊



未錄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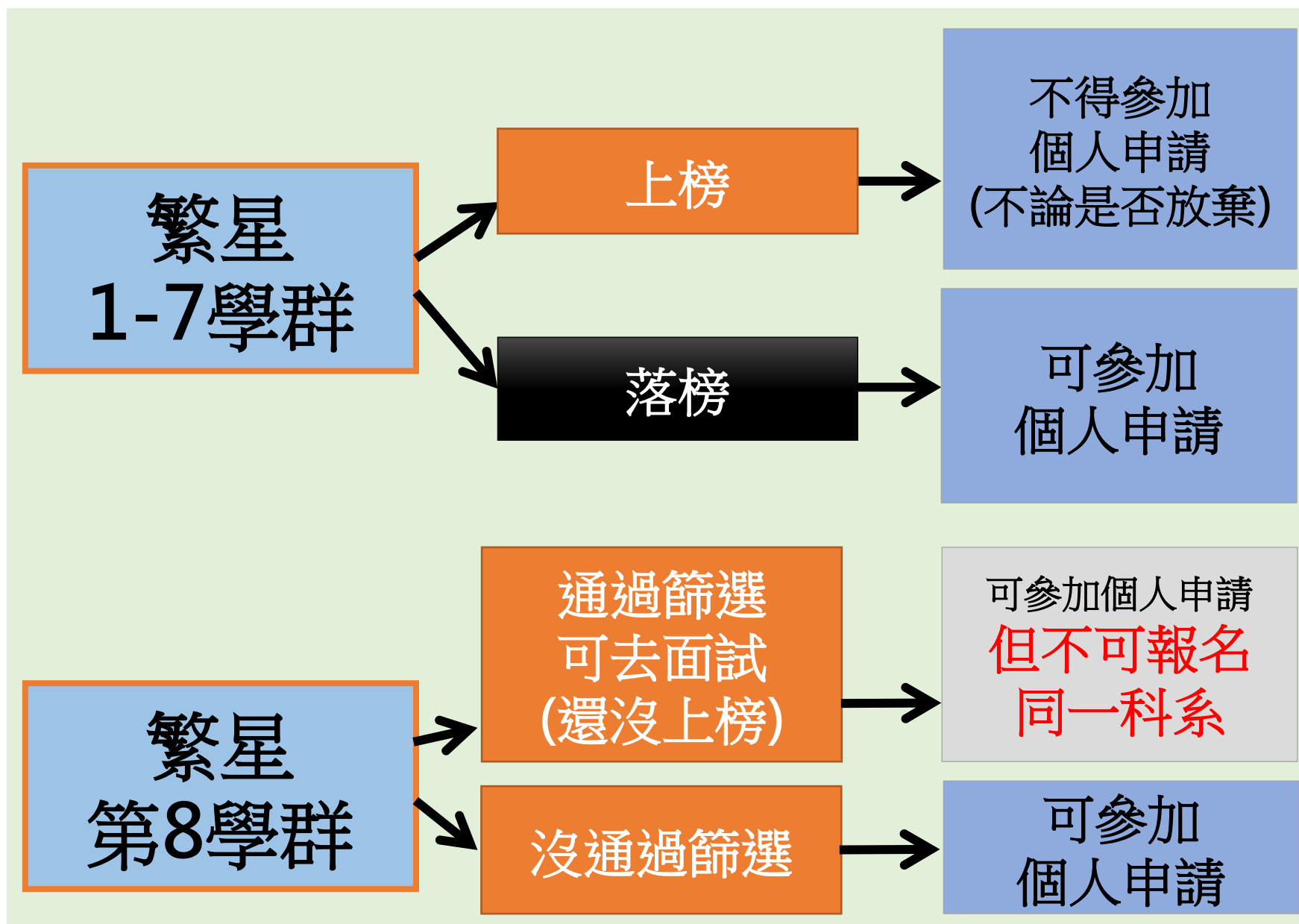
繁星推薦錄取生限制

- 第1-7學群之錄取生(無論是否放棄)
 - 不得參加該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 不得參加該學年度科技校院申請入學
- 第8類學群錄取生(無論是否放棄)
 - 不得參加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登記。
- 繁星推薦錄取生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
 - 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

繁星推薦重要提醒

- 繁星推薦第8類學群(醫學系)通過篩選學生不得報名「個人申請同一校系」。
- 如：學生如通過高醫第8類學群(醫學系)繁星推薦篩選，不得再於個人申請報名高醫醫學系。
- 繁星推薦未錄取者，仍可當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以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

繁星推薦



繁星推薦



11月5日
網路簡章
公告

<https://www.cac.edu.tw/star111/index.php>

111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則查詢](#)[網路購買簡章](#)[聽障生免英聽檢定](#)[錄取\(篩選\)結果查詢](#)[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110/10/25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參加術科考試校系一覽表公告	
110/10/25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校系參採「學科能力測驗科目」之一覽表公告	
110/09/07	[招生試務]	109學年度入學學生高一在校學業成績上傳作業檔案規格	
110/09/02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預購辦法。	
110/08/31	[甄選資訊]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110/08/27	[系統公告]	111繁星推薦已更新上線，110繁星推薦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瀏覽頁數： 1 [\[全部\]](#)

個人申請(申請入學)

申請入學可填志願數

- 參加個人申請之每一考生，申請校系數大學以**6校系**(含)為限。
科技大學以**5校系**(含)為限。
- 大學得限制考生可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請參閱個人申請招生簡章首頁「招生學校暨可選填學系（組）數一覽表」。

個人申請

110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學校可選填學系(組)數

校碼	校名	可選填學系(組)數
001	國立臺灣大學	五
00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六
003	國立中興大學	六
004	國立成功大學	五
005	東吳大學	六
006	國立政治大學	六
007	高雄醫學大學	三
008	中原大學	三
009	東海大學	六
011	國立清華大學	六
012	中國醫藥大學	三

019	大同大學	二
020	輔仁大學	六
02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五
022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二
02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三
025	國立陽明大學	五
026	中山醫學大學	四
027	國立中山大學	三
028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一
030	長庚大學	二

個人申請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學科能力測驗
術科考試

3/24-3/25學校集體報名

3/31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5/19-6/5各大學指定項目甄試

大學公告錄取名單

6/9-6/10上網登記志願序

6/15甄選會分發及公告錄取

(正確日期以111簡章為準)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重要日程草案-1

日期	項目
110.08.31 (一)	公告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不含新增及公費生校系)
110.10.25 (一)	公告參加術科考試校系、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
110.11.05 (五)	❗ 簡章公告 [110.12.01 (三) 發售]
110.11.10 (三) 至 11.12 (五)	❗ 辦理高中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試務相關作業宣導、繁星推薦「成績上傳作業軟體」說明會
111.01.11(二) 至 01.12(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英聽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1.01.24 (一) 下午2時	公告免檢定英聽資格審查結果
111.02.24 (四) 至 02.25 (五)	❗ 辦理高中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1.03.02 (三) 至 03.03 (四)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1.03.08 (二) 上午9時起	報名學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重要日程草案-2

日期	項目
111.03.23 (三) 上午0時起至 111.03.25 (五) 下午5時止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
111.03.24 (四) 至 03.25 (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集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個報：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1.03.31 (四)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1.05.05 (四) 至 05.11 (三)	❗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開放
111.05.12 (四) 至 05.13 (五)	❗ 高中(職)學校上傳應屆畢業學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7時止)
111.05.16 (一) 至 05.17 (二)	❗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1.05.19(四) 至 06.05(日)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111.06.09 (四) 至 06.10 (五)	錄取生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1.06.15 (三)上午9時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111.06.15(三) 至 06.18(六)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及說明

01

學科能力測驗為選考，大學校系**至多參採4個科目為其檢定、倍率篩選及採計之科目**，且得就參採之學測科目另訂組合為倍率篩選項目之一項。

02

「校系要求檢定、倍率篩選及採計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不得參加篩選。」之規定中，**所稱「學科能力測驗科目」**包含校系自訂學測科目組合之科目。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範例



校系同時參採學測數學A、數學B作為篩選科目時，僅限設為檢定，不得用於倍率及採計。
下表範例校系於進行檢定篩選時，考生僅須達到[數學A均標]或[數學B前標]其一標準即可。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	8.5	*1.00
英文	--	--	*1.00
數學A	均標	--	--
數學B	前標	--	--
社會	--	--	--
自然	均標	3	*1.50
國英自	--	5	--
英聽	--	--	--
同級分(分數) 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範例：

- 國文、英文、數學A(或數學B)跟自然級分總和為零級分
➤ 不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 國文為零級分，數學B達前標、自然達均標，因英文、數學B跟自然級分總和大於零級分
➤ 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 國文為零級分，數學A跟自然皆達均標，因英文、數學A跟自然級分總和大於零級分
➤ 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 原住民外加名額篩選採用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註：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及說明(續)

原住民生

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即未通過檢定或倍率篩選）之原住民生，其報名校系訂有原住民外加名額者，依該校系所訂「**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所訂順序一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級分總和，核算級分後**以外加名額五倍之人數進行外加名額之篩選**，通過者取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離島生

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離島生，其報名校系訂有離島外加名額且**符合報名校系要求之離島縣市**者，一律取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願景計畫生

- 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願景計畫生，其申請校系訂有願景計畫外加名額者，**一律先以願景計畫外加名額通過第一階段篩選**，惟得否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由其通過之校系審查認定。
- 願景計畫生報名申請入學校系願景組（如：高雄大學及金門大學），須通過該系組檢定、倍率篩選，始得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得否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由其通過之校系審查認定。



個人申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校系代碼	021262
招生名額	14
性別要求	無
預計甄試人數	49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2
指定項目甄試費	1100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0.4.1
繳交資料截止	110.4.9

願景外加名額錄取規定：
本校願景計畫生為符合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
子女學生

個人申請

國立高雄大學
建築學系(願景組)

校系代碼	101312
招生名額	3
性別要求	無
預計甄試人數	9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0.4.1
繳交資料截止	110.4.7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0.4.18
榜示	110.5.6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10

招生對象：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資格。
(2)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個人申請

扶弱措施

提供第二階段優先錄取措施，優先錄取通過該系(組/班)第一階段篩選且參與第二階段甄試之弱勢學生，含低收、中低收、身心障礙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10 個人申請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則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 免費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監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訊息公告

▸ 法令規章

▸ 重要時程

▸ 簡章發售

▸ 簡章公告

▸ 扶弱措施

▸ 統計資料

扶助弱勢專區 Assistance For Underprivileged

訂有扶助弱勢招生措施校系一覽表(PDF)

下列為訂有扶助弱勢招生措施之大學，有關弱勢學生適用範圍及招生措施，請考生詳閱各校重要事項說明或各校系校系分則內容。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重要事項	校系分則
001	國立臺灣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00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003	國立中興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004	國立成功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005	東吳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006	國立政治大學	重要事項說明	校系分則

個人申請

篩選倍率 範例1 (倍率不相同)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	8.5	*1.00
英文	--	--	*1.00
數學A	均標	--	--
數學B	前標	--	--
社會	--	--	--
自然	均標	3	*1.50
國英自	--	5	--
英聽	--	--	--
同級分(分數) 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倍率篩選

■ 從倍率高的科目開始篩選： $8.5 \rightarrow 5 \rightarrow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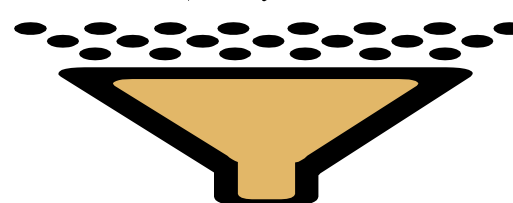
根據國文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8.5倍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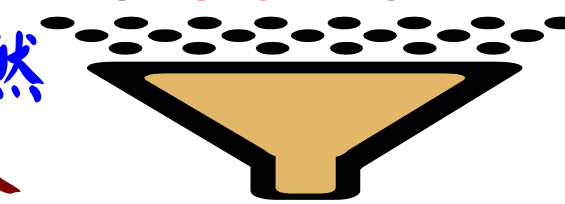
從26人中再根據國文+英文+自然
成績擇優選取招生名額5倍的人

從15人中再根據自然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3倍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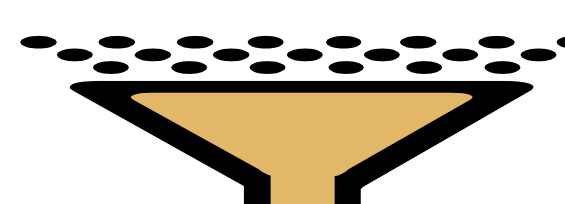
個人申請總人數



$$3 \times 8.5 = 26$$



$$3 \times 5 = 15$$



$$3 \times 3 = 9$$

預計甄試人數 9人

先以國文成績
排序，國文成績
在前26名者通過
篩選。

再從剛剛篩選出的26
名考生中，重新以國
英自成績總和由高至
低排序，取15名。

最後再從15名考
生中，以自然成
績重新排序取前
9名。

第一階段篩選 最低級分

個人申請總人數

根據國文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8.5倍的人

國文最低級分

根據國文+英文+自然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5倍的人

國英自最低級分

根據自然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3倍的人

自然最低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9人

第一階段篩選 最低級分

個人申請總人數 X

根據國文成績

自然同分怎麼辦？

招生名額8.5倍的人

自成績

招生名額5倍的人

根據自然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3倍的人

國文最低級分

國英自最低級分

自然最低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9人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及說明

03

倍率篩選至最低倍率時，若篩選出的人數大於校系原訂參加指定項目甄試的人數，該級分(分數)之同級分(分數)考生則依校系分則於「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中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及順序，依序篩選至達校系原訂參加指定項目甄試的人數。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	8.5	*1.00
英文	--	--	*1.00
數學A	均標	--	--
數學B	前標	--	--
社會	--	--	--
自然	均標	3	*1.50
國英自	--	5	--
英聽	--	--	--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檢定、倍率篩選說明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範例校系之篩選說明：

註：考生需先通過檢定篩選，才能參加次項之倍率篩選。

所有報名考生中，達檢定標準[數學A均標、自然均標]有20名、[數學B前標、自然均標]有30名，故通過檢定篩選共計50名；則其倍率篩選方式如下：

① 國文級分： $3 \times 8.5 = 26$

→ 依國文級分高低篩選出招生名額(3名)之8.5倍(26名)考生

② 國文、英文、自然級分總和： $3 \times 5 = 15$

→ 依國文、英文、自然級分總和高低篩選出招生名額(3名)之5倍(15名)考生

③ 自然級分： $3 \times 3 = 9$

→ 依自然級分高低篩選出招生名額(3名)之3倍(9名)考生

④ 若自然級分篩選出的人數大於預計甄試人數9名，篩選出自然科最低級分之同級分者，依校系分則於「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中所訂之學測科目及順序，再次依序進行篩選。

→ 自然科最低級分之同級分者，依表中「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之順序，依序篩選至達預計甄試人數9名。

個人申請

篩選倍率

範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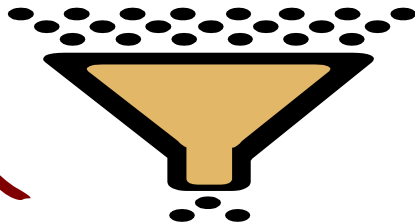
(不同科目但倍率相同)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	3	*1.00
英文	--	--	*1.00
數學A	均標	--	--
數學B	前標	--	--
社會	--	--	--
自然	均標	3	*1.50
	--		--
英聽	--	--	--
同級分(分數) 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 二、學測國文級分 三、學測英文級分		

個人申請

將篩選倍率的科目分數加總(國文+自然)再篩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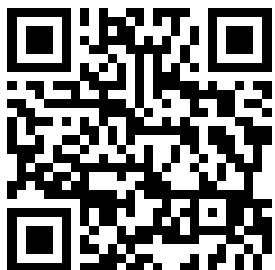
個人申請總人數
根據(國文+自然)成績
擇優選取招生名額3倍的人



$$3 \times 3 = 9$$

預計甄試人數 9人

個人申請



11月5日
網路簡章
公告

<https://www.cac.edu.tw/apply111/index.php>

111 申請入學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扶弱措施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110/10/25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參加術科考試校系一覽表公告

110/10/25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校系參採「學科能力測驗科目」之一覽表公告

110/09/03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資訊類學系試辦第一階段檢定、篩選納入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校系一覽表

110/09/02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預購辦法。

110/08/31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110/08/27

[系統公告]

111申請入學已更新上線，110個人申請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瀏覽頁數： 1 [\[全部\]](#)

個人申請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
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訊息公告

▸ 法令規章

▸ 重要時程

▸ 簡章發售

▸ 簡章公告

▸ 扶弱措施

▸ 統計資料

▸ 下載專區

▸ 相關網站

歷年資料

歷年資料查詢 History Report

110學年度 ▼

[110統計資料](#)

[110各校系篩選標準一覽表](#)

[110各校系最低分發標準一覽表](#)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師資保送甄試](#)

[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110學年度網頁](#)

109學年度 ►

108學年度 ►

107學年度 ►

106學年度 ►

105學年度 ►

104學年度 ►

103學年度 ►

個人申請

通過倍率篩選最低級分（分數）				
篩選順序一	篩選順序二	篩選順序三	篩選順序四	篩選順序五
英文11	國文14	--	--	--
國英社41	國文13	英文14	--	--
(國文+英文)24	社會15	--	--	--
社會13	英文11	國文13	--	--
國英數社47	數學9	英文14	--	--
國英數社39	英文12	數學9	--	--
(國文+英文+自然)31	數學12	--	--	--
國英數社44	數學10	英文13	--	--
(英文+數學)21	國文13	--	--	--
國英數33	數學10	英文12	--	--
數學9	(國文+英文+社會)41	--	--	--

第二階段重要日程

項目	日期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1.3/31
大學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5/19-6/5
正備取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	6/9-6/10
甄選會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6/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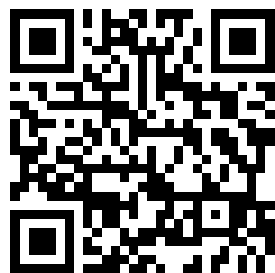
個人申請

第二階段重要工作

- 1.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
- 2.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
- 3.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

國立中央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校系代碼	016162
招生名額	47
性別要求	無
預計甄試人數	141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離島外加名額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10.3.31
繳交資料截止	110.4.8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0.4.15
榜示	110.4.30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0.5.4

個人申請



11月5日
網路簡章
公告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回首頁  繁星推薦

111 申請入學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則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
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扶弱措施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110/10/05	[其他事項]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申請入學』等2種類招生簡章印製與裝寄作業招標公告
110/09/03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資訊類學系試辦第一階段檢定、篩選納入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校系一覽表 
110/09/02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預購辦法。 
110/08/31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110/08/27	[系統公告]	111申請入學已更新上線，110個人申請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瀏覽頁數： 1 [\[全部\]](#)

個人申請

校系分則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
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訊息公告

▶ 法令規章

▶ 重要時程

▶ 簡章發售

▶ 簡章公告

▶ 扶弱措施

▶ 統計資料

▶ 下載專區

▶ 相關網站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校系分則查詢 Classification Query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 個人化校系分則下載

▶ 依考生條件查詢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英聽等級查詢(110.02.24下午開放)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術科分數、英聽等級查詢(110.02.26下午開放)

※學科能力測驗各科成績標準一覽表 (110.02.24下午開放)

※術科考試各項目成績標準一覽表 (110.02.26下午開放)

▶ 依學校條件查詢

▶ 依學群分類查詢

▶ 依簡章內容之校系條件查詢

○ 依一般條件(學系名稱、校系代碼、指定項目)查詢

○ 依篩選條件(檢定、倍率)查詢——【一般校系】

○ 依篩選條件(檢定、倍率)查詢——【音樂校系】

依主修項目(含樂器別)查詢——【音樂校系】

○ 依篩選條件(檢定、倍率)查詢——【美術校系】

○ 依篩選條件(檢定、倍率)查詢——【體育校系】

○ 依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查詢

○ 依校系參採學測科目查詢

個人申請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大學入學考試成績

學科能力測驗 (X)

評量基本核心能力，以部定必修為測驗範圍

術科測驗

評量音樂／美術／體育專長



綜合學習表現 (P)

學生學習歷程 (P₁)

包括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以及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校系自辦甄試項目 (P₂)

如：面試、筆試、實作、其他等

P ≥ 採計比例 50%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依各校系簡章規定)

國立中央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國文	*1.00	30%	審查資料(P1)	--	30%
英文	*1.50		面試(P2)	--	40%
數學	*1.25				
社會	*1.00				
自然	--				

甄選總成績相同怎麼辦？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依各校系簡章規定)

(以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為例)

- 一、學測數學級分
- 二、面試
- 三、學測英文級分
- 四、審查資料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項目調整

校系所訂審查資料項目內容調整，各大項之內容於分則表內以A~T代碼表示之。
A~T代碼所對照之名稱請詳見下方對照表：

項次	審查資料	項目內容代碼對照
1	修課紀錄 (註1)	A. 修課紀錄
2	課程學習 成果 (註2)	B. 書面報告 C. 實作作品 D.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E.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3	多元表現 (註3)	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 社團活動經驗 H. 擔任幹部經驗 I. 服務學習經驗 J. 競賽表現 K.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L. 檢定證照 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4	學習歷程 自述	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 就讀動機 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5	其他	R.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S.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T.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審查資料

項目：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J、L、N)、學習歷程自述(O)、其他(R.程式設計相關活動)。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

說明：1.「多元表現」項下「L.檢定證照」限高中資訊工程能力相關證明文件。
2.繳交之各項資料，限高中時期。3.程式設計相關活動請自行撰述(格式不拘)。

審查資料項目內容以上表範例說明

參照左方對照表，該校系要求考生繳交之審查資料分別為A.修課紀錄、B.書面報告、J.競賽表現、L.檢定證照、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R.程式設計相關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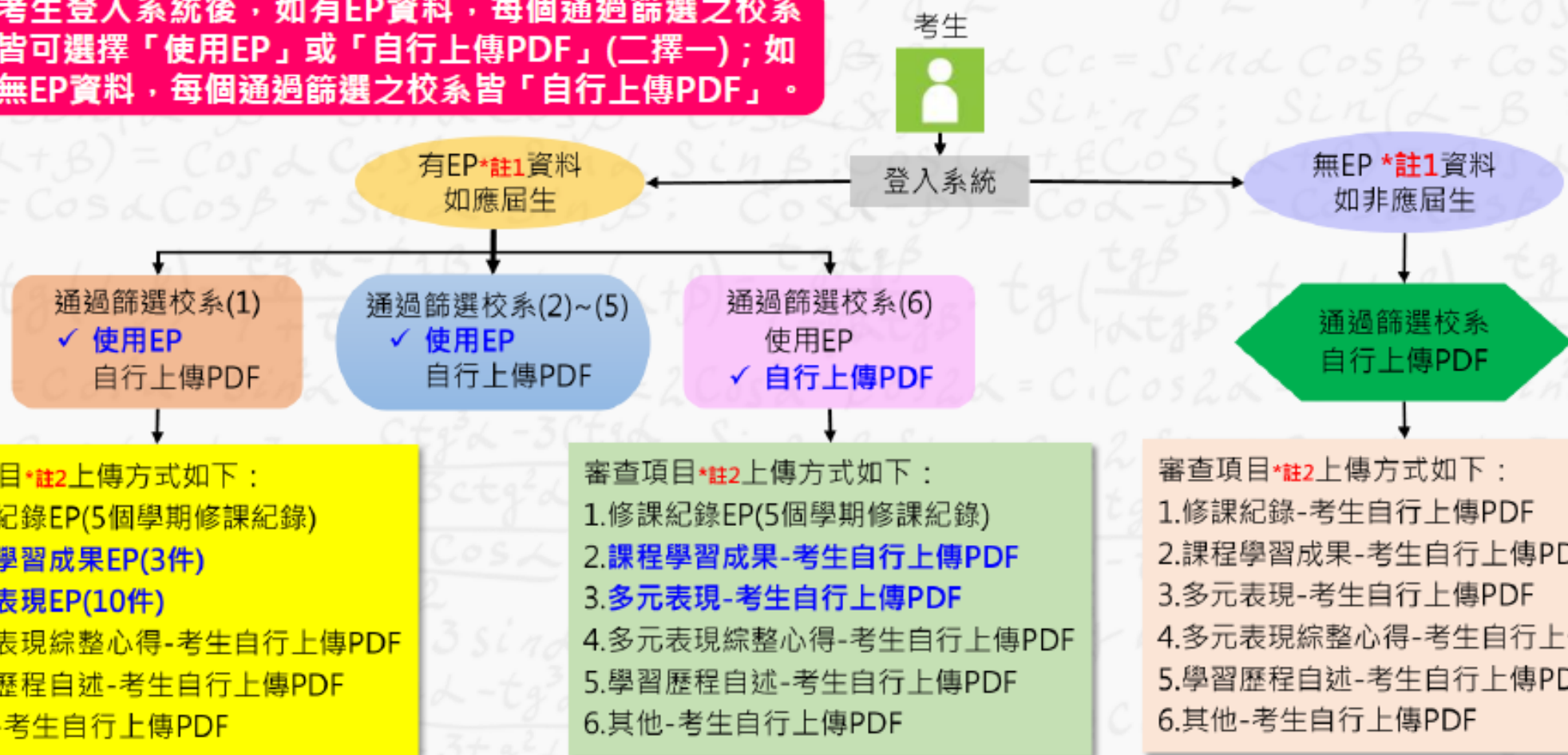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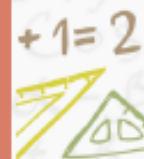
對照表註記：

- 校系如有要求修課紀錄，即針對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 校系如有要求課程學習成果，考生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
- 校系如有要求多元表現，考生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須另行上傳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系統架構



考生登入系統後，如有EP資料，每個通過篩選之校系皆可選擇「使用EP」或「自行上傳PDF」(二擇一)；如無EP資料，每個通過篩選之校系皆「自行上傳PDF」。



*註1：EP為學生存放於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之檔案

*註2：各校系需繳交之審查資料項目(即1~6)依招生簡章校系分則規定

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

- 使用甄選委員會第一階段篩選結果通知單所附之通行碼。
- 於登記期間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http://www.caac.ccu.edu.tw/> 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後，點選「就讀志願序登記」選項，進行登記作業。
- 詳細作業流程請參閱「大學個人申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流程」。

個人申請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回首頁  繁星推薦

111 申請入學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則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網路報名系統 **聽障生
免英聽檢定** 篩選結果查詢 審查資料上傳 各校榜單連結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防疫應變專區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扶弱措施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110/10/05	[其他事項]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暨『申請入學』等2種類招生簡章印製與裝寄作業招標公告	
110/09/03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申請入學資訊類學系試辦第一階段檢定、篩選納入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校系一覽表	
110/09/02	[簡章訊息]	111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簡章預購辦法。	
110/08/31	[招生試務]	111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檢定科目採計「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之校系一覽表	
110/08/27	[系統公告]	111申請入學已更新上線，110個人申請相關資料，請至歷年資料查詢，謝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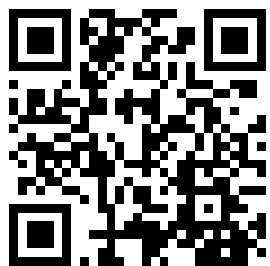
瀏覽頁數： 1 [\[全部\]](#)

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

- 獲分發之錄取生即取得該校系之入學資格，若未於6/15-6/18期間至甄選會網站完成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加大學分發入學分發招生、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及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科技部日間部 四年制申請入學

四技個人申請



12月9日
簡章網路公告及下載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The Joint Admission Committee for Techn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職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學測參採科目查詢

8. 簡章購買方式

9. 下載專區

最新消息

【防疫應變專區】

目前尚無訊息。

【重大變革事項】

1. 111學年度起，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參採申請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之 學習歷程資料，作為第二階段複試之備審資料審查（以下稱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學習歷程...

2. 自 108學年度起 入學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須依就讀學校每學年規定時間內，上傳就學期間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並由就讀學校提交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

more...

【考生資訊】

110.10.28 111學年度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招生重要日程表，請至「重要日程」下載。

四技個人申請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學科能力測驗
術科考試



3/21-3/24學校集體報名



3/31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5/5-5/12繳交複試費；上傳（勾選）書面資料



5/18-5/31科技校院進行複試



6/3前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正確日期以111簡章為準)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報考資格

- 高中及綜合高中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

■成績採計：兩階段甄試作業

- 第一階段：以**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篩選。
- 第二階段：由各校辦理複試。

■申請校系組數

- 至多為**5個校系**。

■部分校系採用獨立招生

四技個人申請

簡章範例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程科技菁英班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2001	招生名額	79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60% 40% — —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395	國文	x1.00				
				英文	x1.00				
				數學	x2.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社會	—				
				自然	x2.00				
網路上傳 資格審查 暨書審資料 截止日期	110.4.8	上傳網站：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上傳資料如下： 1.學歷證件(請詳閱本簡章「查、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必繳) 2.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3.報名表(本校網路報名後下載)(必繳) 4.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5.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大學部招生專區」/「四年制申請入學(高中生)」網頁查詢第二階段複試注意事項。 2.本校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請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於110.4.8(四)17:00前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並請於110.4.8(四)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書面審查資料。 3.由工程學院各系教師混合編組進行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4.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標準:(1)歷年成績70%,(2)自傳、社團參與及技藝能競賽30%。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0.5.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10.5.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0.5.6	備註	1.本班適合各類組考生申請。 2.本班大一不分系,大二依學生志願分流至工程學院各系所。 3.所有申請文件概不退還。 4.總成績訂於110年5月3日於本校招生資訊網提供查詢,不另郵寄紙本成績單。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四技個人申請

簡章摘要(以雲科大工程科技菁英班為例)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複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佔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國文	*1.00	1. 書面資料審查	學測加權平均成績	60%	1
英文	*1.00		書面資料審查	40%	2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3
數學	*2.00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社會	--				
自然	*2.00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學測後可以做什麼？

個人申請

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項目

可多利用
時間充實
第二階段
的審查資
料。

項目	審查資料	項目內容代碼對照
1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2	課程學習成果	B.書面報告 C.實作作品 D.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E.社會領域探究成果、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3	多元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社團活動經驗 H.擔任幹部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J.競賽表現 K.非修課紀錄的成果作品 L.檢定證照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4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5	其他	

個人申請

可查詢大學
書面資料審
查準備指引，
先瞭解大學
端希望學生
呈現的內容。

國立中央大學110學年度 大學「個人申請」書面資料審查準備指引

校系代碼	學系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016012	中國文學系	4月22日(四)
016022	英美語文學系	4月16日(五)
016032	法國語文學系 法文系考生請至系網頁下載 考生資料表 填寫，並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系統	4月17日(六)
016042	文學院學士班	4月17日(六)
016052	數學系數學科學組	--
016062	數學系計算與資料科學組	--
016072	物理學系	4月22日(四)
016082	化學學系	4月16日(五)
016092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	-- 4月10日(六) 「中大光電系說明會」
016102	土木工程學系	-- 4月22日(四) 「認識本系說明會」
016112	機械工程學系光機電工程組	--
016122	機械工程學系先進材料與精密製造組	--
016132	機械工程學系設計與分析組	--

個人申請

以中央大學企管系為例

■ 審查資料項目

基本資料 (A. 個人資料表)、修課紀錄 (B.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學習歷程自述 (N. 自傳(學生自述)、O.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基本資料 (A. 個人資料表) ※右列項目無需全部提供	一、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 二、語言檢定成績 三、數理、或商業類社團活動 四、幹部經歷 五、社會服務	一、參加競賽等級與成績 二、外語能力證明：例如托福、多益、雅思、全民英檢等英語能力檢定，或其他外國語文能力證明。 三、參加社團活動具體收穫與反思，辦理相關活動經驗分享說明 四、請說明具有領導引導同儕精進自我能力之具體事證 五、請說明參加相關社會服務的原因，及具體說明參加活動的感想及內容。
修課紀錄 (B.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一、總平均成績(班/類組排名百分比) 二、數學及英文成績(班/類組排名百分比)	
學習歷程自述 (N. 自傳(學生自述))	一、與企管系連結 二、人格特質與能力	一、請具體說明求學過程(不限於高中階段)與企管系連結人事物。 二、請說明你的哪一點人格特質適合就讀企管系，或你做了哪些準備具備就讀企管系的能力。 請問你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及如何解決或面對？
學習歷程自述 (O.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一、申請動機 二、就讀期間專業能力培養	一、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因為什麼背景、或事件等) 二、高中期間已經做好哪些就讀企管系的準備，就讀後如何學習企管系相關課程？是否有/打算發展哪些課程以外與企管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

學習歷程自述：

一、請具體說明求學過程與企管系連結人事物。

二、請說明你的哪一點人格特質適合就讀企管系，或你做了哪些準備具備就讀企管系的能力。

請問你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及如何解決或面對？

實際審查示例

- 學系所評量以**能力特質**為面向，將學系相關能力列入評分項目
- 尺規所列評分項目著重**學生能力表現**，非軍備競賽，重質不重量

面向	傑出	優	佳	可	不佳
高中在校成績證明	類組或班級成績前≤20%	類組或班級成績前21-30%	類組或班級成績前31-40%	類組或班級成績前41-50%	類組或班級≥51%
社會服務證明	有傑出社會服務表現	積極參與社會服務	常參與社會服務	曾參與社會服務	無社會服務
讀書計畫 【含申請動機】	完整清楚陳述個人讀書計畫含申請本系動機	部份陳述個人讀書計畫含申請本系動機	大部份陳述個人讀書計畫不含申請本系動機	部份陳述個人讀書計畫不含申請本系動機	陳述內容乏善
其他	①英文能力檢定相當於中高級複試；或英文中級複試並有其它外語檢定合格；或②國際或全國競賽得名③擔任社團負責人(社長、主席等)	①英文能力檢定相當於中級複試、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A級；或②校際競賽得名③擔任社團幹部或班長	①英文能力檢定相當於初級；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B級；或②校內競賽得名③協助社團事務或擔任班級幹部	①參加過英文能力檢定；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C級；或②參與過校內競賽③參與社團	未參加任何語言能力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或競賽或無參與社團
建議評分範圍	90~100	80~89	70~79	60~69	59↓

學測後可以做什麼

- 對於自己有興趣（好奇）的校系，上網瞭解校系（Collego網站、IOH網站）
- 查閱有興趣(想申請)之校系簡章(「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
- 上「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看篩選結果最低錄取分數
- 看一些相關專業領域的期刊雜誌或新聞時事
- 整理書面審查相關資料(寫小論文、增加個人作品)
- 收到成績單之後，上網做落點分析

個人申請

陽明人拜師帖

拜師前的自我檢視

1. 請高三同學於學測後利用寒假完成個人備審資料：先以一校一系製作自傳(報考動機是重點)及讀書計畫。
2. 請同學主動拜師(2/24 拿到學測成績單)同學務必帶著自己完成的備審資料前去拜師，為維持老師指導同學的水準並顧及同學的需求，每位同學拜師以一位老師為限，每位老師最多指導 6 位同學為原則。
3. 已找過指導老師(至少兩位，請老師簽名)，因老師過於熱門，已滿額無法再接受拜師，找不到指導老師者，可向輔導室提出申請，以利安排(請於 109 年 3 月 3 日前提出申請)。
4. 請同學務必親自拜師，不可將拜師帖直接放在老師桌上，並注意禮貌。

拜師帖 ~
高三同學主動拜師，
尋找老師指導書審資料與
面試。

考試入學

大學分發入學作業時程

111學年度

➤ 10/25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及參加術科考試校系

➤ 12/1招生簡章發售

➤ 6/1-6/21受理證明文件審查申請

➤ 8/12分發結果公告

➤ 8/12-8/15分發結果複查

8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4月 — 6月 — 7月 — 8月

➤ 8/31公告檢定英聽校系

➤ 11/5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 4/12登記相關資訊發售

➤ 7/27回流名額、最低登記標準等招生訊息公告

➤ 7/30-8/2網路登記志願

考試入學

選填志願數

- 採網路登記，選填志願不得超過**100**個。

招生作業

- 採計之學科能力測驗（X）、分科測驗（Y）成績，各科最高為 60 級分。
- 採計考科數： $3 \leq \text{學科能力測驗（X）} + \text{分科測驗（Y）} + \text{術科} \leq 5$ ，其中學科能力測驗（X） ≤ 4 （不含術科），分科測驗（Y） ≥ 1 。（亦即：**大學採計的考科數目為 3~5 科（含術科）；其中可採計學測成績 0~4 科，而分科測驗最少一定要採計 1 科。**）

辦理時程

- 6/9-6/20報名，7/11-7/12考試，7/27(暫訂)寄發成績單，7/30-8/2網路登記志願，8/12分發結果公告。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參採原則

先檢定－後採計－同分再參酌

檢定	採計	同分參酌
$X(\text{學測}) \leq 2$ 另可再檢定英聽	$3 \leq X(\text{學測}) + Y(\text{分科測驗}) + \text{術科} \leq 5, Y \geq 1$ *但音樂系組111學年度可不受 $Y \geq 1$ 限制	1.所有採計科目均列出參酌順序 2.先參酌級分，若仍同級分，則再參酌單科原始分
➤ 大學分發入學招生規定第五條條文修訂內容： 「各大學校系可訂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及至多2科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標準；並應於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術科考試中訂定3至5科作為採計科目，分科測驗至少須採計1科。大學學校系可依採計科目成績1.00、1.25、1.50、1.75、2.00加權方式處理，且須於採計科目中訂定同分參酌之順序。」 *修訂說明： 即採計科目可於學測、分科測驗及術科中指定，且分科測驗至少採計1科。同分參酌由3科改為所有採計科目。		

考試入學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管道參採考科科目數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 酌順序	選系說明
外交學系	1. 國文(均標)	英文 x 1.75	1	本系教育目標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培養國際事務研究與實務之專業人才。課程以國際關係為主體，涵蓋政治、歷史、法律、經濟、決策及談判等，並鼓勵學生赴國外進修、學習第二外語及第二專長。學生另須具備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
	2. 數學 A(均標)	公民與社會 x 1.00	2	
	或	地 理 x 1.00	3	
	數學 B(前標)	國 文 x 1.50	4	
	英 聽 (A級)	歷 史 x 1.00	5	

檢定：學測或英聽，至多2科

採計：可加權

3科 ≤ 學測+術科+分科 ≤ 5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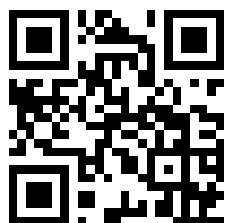
學測 至多4科；分科至少1科

音樂術科校系於分發入學管道暫緩施行分科測驗 (Y)
考科≥1規定一年，但112學年度起則須依大學多元入
學方案分發入學管道採計科目數規定辦理

110.8.25常委會決議通過

增加分發入學同分參酌比序項目，為使用所有考科，由原本的
3項改為3-5項，除了比各科級分外，如最後仍同分的話則可依
序比各採計科目的原始分數

考試入學



<https://www.uac.edu.tw/>

 $E=mc^2$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首頁](#) [公告欄](#) [重要時程](#) [招生簡章](#) [相關資訊](#) [文件審查](#) [校系分則](#) [下載專區](#) [相關網站](#)

※相關訊息※

- [常見問題Q&A](#)
-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最新消息

110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採計組合表

日期	事項
110.10.25	【公告】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採計術科校系列表 、 111學年度分發入學參採學測校系列表 NEW!
110.09.11	【公告】(9/12)早上8時至12時本會將配合進行成大校園骨幹網路設備更新維運作業，屆時本會官網將暫停服務，如造成不便還請見諒。
110.09.10	【系統開放】 110大學考試入學分發複查結果查詢系統
110.09.01	【系統開放】110大學考試入學線上查榜服務(系統已關閉)
110.08.31	【公告】 110放榜記者會簡報 、 110放榜記者會書面資料 、 110各系組最低錄取標準
110.08.30	【公告】 111大學分發入學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檢定系組列表
110.08.16	【公告】 110招生訊息公告 包含最低登記標準、回流後總招生名額、組合成績人數累計表等
110.08.16	【公告】 110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 開放下載
110.08.16	【系統開放】 繳費及登記狀況查詢系統(可下載繳費單)
110.07.23	【公告】「 110學年度因COVID-19確診無法參加指考考生補救措施 」請至招聯會網頁申請(申請時間：110.07.26上午9：00至110.08.02下午5:00)

未放棄其他管道錄取資格

03

案例：

考生已經由其他管道錄取了某校，
已**口頭**跟該校說不去就讀，且也沒有繳交報到資料，為何卻不能參加分發入學呢?!

未放棄其他管道錄取資格

03

說明：

登記資格：

符合下列兩者之考生，得於繳交登記費後辦理登記志願，以其審核通過之身分、考試成績及登記之志願序參與分發。

1. 通過學力證明文件審查。
2. 未於下列111學年度招生管道錄取，或已於該招生管道規定時間內完成放棄錄取資格程序。(接下頁)

未放棄其他管道錄取資格

03

說明:

- (1)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
- (2) 大學繁星推薦
- (3) 大學申請入學
- (4)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5)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入學招生
- (6)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 (7)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接下頁)

未放棄其他管道錄取資格

03

說明:

- (8)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
- (9)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 (10)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
- (11) 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
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
- (12) 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
- (13) 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入學

未放棄其他管道錄取資格

03

宣導:

常見誤解

- ~口頭放棄就可以了 (x)
- ~沒有繳交畢業證書視同放棄 (x)
- ~先報到不影響分發登記 (x)

請提醒考生務必於各管道規定時間內，依正式流程辦理放棄錄取資格，若超過期限才去放棄，即便校方受理放棄，亦不可參與分發入學。

軍事院校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
Recruitment Center of National Armed Forces

關於中心 · 班隊介紹 · 最新資訊 · 中心服務 · 多媒體專區 · 意見交流 ·

Google 進階搜尋
熱門: 班隊報名 建議搜尋

更多...

更多...

班隊介紹

升學班隊

中正預校

更多

空軍二技班

更多

士官二專班

更多

軍事學校正期班

更多

就業班隊



本校之創立旨在適應建軍需要，期能及早培育優質的國軍骨幹以為國用，由蔣故總統 經國先生在民國六十四年行政院長任內指示，合併陸軍預備學校、海軍官校預備班、空軍幼年學校並增訓政戰預備生，於民國六十五年六月十六日正式成立。近年來在全體同仁辛勤耕耘下，已成為一所師資優良、設備完善、環境清幽、競爭力強之高級中學。年滿14至18歲具國中學歷或同等學力之未婚男性青年。體格標準為身高155至190公分，身體質量指...

其他班隊

線上報名



志願士兵



專業預備軍士官班



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



軍事學校正期班



士官二專班

軍事院校

項目	軍校正期班甄選入學	
學校類別	國防大學(包括：政治作戰學院、管理學院、理工學院) 國防醫學院、陸軍軍官學校、海軍軍官學校及空軍軍官學校。	
招生方式	學校推薦	個人申請
	不限應屆畢業生 限填 1 個志願	不限應屆畢業生 每校 最多可填 5 個志願
	1. 有意報考者須 <u>先進行體檢</u> ，取得體檢合格證明。 2. 國軍 <u>智力測驗</u> 線上檢測成績須達100分 3. 成績篩選 (1) 以學測成績作為篩選及智力測驗作為第一階段篩選。 (2) 第二階段：口試、面試及審查資料。	
注意事項	畢業後需依規定完成服役年限。 有興趣者可至 教官室 或「國防部國軍人才招募中心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軍事院校

一、招生員額總表：

校院名稱	系組別	軍費生				代訓生	自費生	合計
		一般生		飛行生				
		男	女	男	女			
陸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	161	9	19	4			193
	物理學系	6	3	1	0			10
	化學學系	6	3	1	0			10
	電機工程學系	6	3	1	0			10
	機械工程學系	6	3	1	0			10
	土木工程學系	6	3	1	0			10
	資訊學系	6	3	1	0			10
	政治學系	6	3	0	0			9
	管理科學學系	6	3	1	0			10
	應用外語學系	18	4	0	0			22
	運動科學學系	18	4	0	0			22
	小計	245	41	26	4			316
海軍軍官學校	不分系	158	26	4	0			188
	小計	158	26	4	0			188
空軍軍官學校	理工組	35	7	145	16			203
	社會組	5	1	23	2			31
	應用外語學系	5	1	17	2			25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0	0	1	0			1
	航空電子工程學系	0	0	2	0			2
	航空機械工程學系	0	0	1	0			1
	小計	45	9	189	20			263

軍事院校

招生員額

國防大學 政治作戰學院	應用藝術學系美術組	5	2					7
	應用藝術學系音樂組	5	2					7
	應用藝術學系影劇組	6	2					8
	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	17	3				1	21
	政治學系行政管理組	16	3				1	20
	新聞學系	19	6				1	26
	心理及社會工作學系心理組	17	4				1	22
	心理及社會工作學系社工組	17	3				1	21
	小計	102	25				5	132
國防大學 管理學院	法律學系	27	12					39
	財務管理學系	24	6					30
	運籌管理學系	39	9					48
	資訊管理學系	36	8					44
	小計	126	35					161
國防大學 理工學院	不分系	170	34			45		249
	小計	170	34			45		249
國防醫學院	醫學系	103	7			33	17	160
	牙醫學系	7	3			0	10	20
	藥學系	9	3			0	7	19
	護理學系	6	24			6	0	36
	公共衛生學系	16	6			0	2	24
	小計	141	43			39	36	259
總計		1, 200		243		84	41	1, 568

軍事院校

簡章範例

校 別		陸 軍 軍 官 學 校					
學 校 推 薦		應用外語學系					
招 生 員 額		軍費（一般）生					
		男			女		
		5			2		
預計甄試人數		不設篩選倍率人數					
報 名 日 期		110.3.3 至 110.3.24					
繳 交 資 料		請依簡章第 7-11 頁規定辦理（請逕寄軍校正期班招生委員會）。					
第一階段							
科 目		檢定標準	加權方式	篩選倍率	甄選總成績比率	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	考試時間
成績標準	國 文	--	*1.00	--	60%	3	大考中心 辦 理
	英 文	均標	*1.00	--		1	
	數 學	--	*1.00	--		2	
	總 級 分	國文均標、英文及數學後標 3 科成績加總				--	
智 力 測 驗		成績達 100 分以上及格。			--	4	
全民國防測驗		成績證明乙份。			--	5	
第二階段(甄試指定項目)							
口 試		成績達 60 分以上合格。			--	--	110.4.17
面 試 (英 文)		每人 5 至 10 分鐘，由本校教師(官)依規定組成甄選委員負責實施。評分內容包括生涯規劃、專業領域、應變能力、儀態表現或特殊專長等。			20%	--	
審 查 資 料		自傳、就讀學校師長推薦函、歷年成績單、「體適能」檢測成績加分證明及其他(社團參與、競賽成果、學生幹部、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全民英檢成績、技能檢定證照、志工服務證明等)。			20%	--	

軍事院校

簡章範例

校 別	國防大學理工學院與國立交通大學教育合作計畫						
學 校 推 薦	不分組						
	一年級上學期結束後，依在校成績、志願及名額完成選組：						
	1. 化學及材料工程組、2. 資訊工程組、3. 電機電子工程組 4. 環境資訊工程組、5. 機械及航太工程組、6. 動力及系統工程組						
招 生 員 額	中科院代訓生						
	不分男女						
	30						
預計甄試人數	60						
報 名 時 間	110.3.3 至 110.3.24						
繳 交 資 料	請依簡章第 7-11 頁規定辦理(請逕寄軍校正期班招生委員會)。						
第一階段							
科 目	檢定標準	加 權 方 式	篩選倍率	甄選總 成績比率	總成績相同 時參酌順序	考試時間	
成 績 標 準	國 文	均標	*1.00	--	4	大 考 中 心 辦 理	
	英 文	均標	*1.50	--	3		
	數 學	均標	*1.50	--	2		
	自 然	均標	*1.50	--	1		
	總 級 分	--	--	2	--		
智 力 測 驗	成績達 100 分以上及格。			--	7		
全 民 國 防 測 驗	成績證明乙份。			--	--		
第二階段(甄試指定項目)							
口 試	成績達 60 分以上合格。			--	--	110.4.17	
面 試	每人 5 至 8 分鐘，由甄選委員負責實施。評分內容包括生涯規劃、專業領域、應變能力、外語能力及特殊專長等。			20%	6		
審 查 資 料	自傳、就讀學校師長推薦函、歷年成績單及其他(社團參與、競賽成果、學生幹部、全民英檢成績、技能檢定證明、志工服務證明等)。			20%	5		
修 業 年 限	修業 4 年。						
學 位 授 予	期滿且成績合格者，依教育部及國防部相關規定，由國立交通大學授予學位證書，國防大學授予學位證書及軍事結業證書。						
諮 詢 電 話	教學支援中心：03-3800647 分機 12						

肆、招生學系及名額

簡章範例

學系	清華學院學士班 (將星計畫組)		學系代碼	1401	招生名額	10名
軍種 官科 及 員額	軍種(單位)	資通電軍	陸軍		海軍	空軍
	員 額	4	2		2	2
	1. 考生可自行選填4個志願，一經報名完成，不得申請更改。依錄取總成績高低及志願序分發軍種別。 2. 各軍種畢業分發以戰鬥官科為主，分發方式按各軍事學校規定辦理。					
指定繳 交資料	1. 考生學習資料表(樣張如附表三)：於報名時上網填寫。 2. 高中(職)在校成績單(含班級、類組、年級名次證明，三項名次至少須具備一項) 3. 自傳(中英文皆可，學生自述) 4. 讀書計畫書(含申請動機) 5.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如特殊能力證明、特殊優良行為、競賽成果、語文能力證明等。					
甄試項 目及成 績計算 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 績比例	備註			
	資料審查(0101)	60%	1. 審查指定繳交資料。 2. 審查標準與重點：本班採全方位審查方式，依申請者之高中學業表現、學習背景、成長環境、從軍報國意念等全面考量。			
	體適能檢測(證明)	0%	1. 一年內(依測驗當日起算至報名起始日止)之教育部「體適能」檢測心肺耐力合格成績，其文件須加蓋檢測學校章戳，於檢測站檢測者加蓋檢測站章戳。 2. 未檢具體適能成績證明或成績不合格者，另行於面試當日參加體能測驗，當日檢測者需另付檢測費用300元。			
	面試(0102)	40%	1. 複試時間：110年3月20日或21日。 (詳細以面試通知為準) 2. 複試地點另公告於招生策略中心網頁。 3. 複試時應攜帶①體檢報告及②體適能檢測證明③志願書(皆為正本)。			

警察大學／警專



最新公告 ▾

認識警大 ▾

行政單位 ▾

教學研究 ▾

法規彙編 ▾

圖書資訊 ▾

下載連結 ▾

...

首頁 / 公告 / 招生簡章

招生簡章

▶ 考生信箱 ▶ 大學部考生問題解答 ▶ 招生體檢指定醫院 ▶ 招生簡章 ▶ 歷年考題 ▶ 人數統計



106~110年

101~105年

094~100 年



簡章資料請直接下載列印使用

- 110學年度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入學考試招生簡章(PDF文件)
- 110學年度學士班四年制第90期招生入學考試簡章(修訂版)(PDF文件)
- 110學年度博士班入學考試招生簡章(修訂版)(PDF文件)
- 110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招生簡章(修訂版)(PDF文件)
- 110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考試招生簡章(修訂版)(PDF文件)
- 110年警正班第30期招生簡章(PDF文件)

警大警專

中央警察大學

警察專科學校

說明	就學期間皆享有公費及生活津貼，畢業後經過特考，分發至警政機關任職。						
年限	四年制			二年制			
招生方式	一階：學測成績為篩選依據。 二階：口試、體檢、體能測驗、身家調查			一階：警專自辦筆試。 二階：口試、體格檢查、體能測驗、身家調查			
分組/考試科目	類組	科系	學測採計	類組	組別	科別	考試科目(自辦)
	甲組	刑事警察學系	國文 英文 數學 自然	消防海巡類	甲組	消防安全科	國、英、數甲 物理、化學。
		消防學系(災害防救組/消防組)				海洋巡防科	
		交通學系(交通組/電訊組)		警察類	乙組	行政警察科	國、英、數乙 歷史、地理
		資訊管理學系					
		鑑識科學學系					
		水上警察學系					
	乙組	行政警察學系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丙組	刑事警察科	國、英、數甲 物理、化學。	
		公共安全學系(社會安全/情報事務)			交通管理科		
		犯罪防治學系(預防組/矯治組)			科技偵查科		
		外事警察學系		提醒：考生只能依消防海巡類與警察類2類中選擇1類報名，之後再就組別、科別進行志願排序。			
		國境警察學系(國境管理/移民事務)					
		行政管理學系					
		法律學系					
相關網站		http://www.cpu.edu.tw			http://www.tpa.edu.tw/		

其他入學管道

獨立招生

獨立招生

★簡介

 展開

110年招生科系

大眾傳播學群 4

工程學群 9

文史哲學群 3

外語學群 2

生物資源學群 2

法政學群 1

社會與心理學群 4

建築與設計學群 8

財經學群 3

教育學群 2

資訊學群 11

遊憩與運動學群 17

管理學群 21

醫藥衛生學群 1

藝術學群 21

建築與設計學群

依熱門度排 (由高到低)



顯示15筆



學校 ▲	學系 ▲	109年註冊率 ▲	所在地區 ▲
佛光大學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100.00%	宜蘭縣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動畫學系	100.00%	臺北市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新媒體藝術學系	100.00%	臺北市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材質創作與設計系	94.23%	臺南市
育達科技大學	多媒體與遊戲設計系	45.00%	苗栗縣
育達科技大學	時尚造型設計系	60.00%	苗栗縣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71.72%	臺北市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會議展覽服務業學位學程	37.78%	臺北市

其他入學管道

進修學士班

- 提供高中畢業生於晚上或假日進修，應屆畢業生亦可報考。

原住民專班

- 以面試、書面審查、自辦筆試、術科或實作等方式，單獨招收原住民學生

運動績優學生 升學管道

- 有「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及「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單獨招生」二大升學管道
- 有興趣者可至「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網站」查詢。

國立空中大學

- 提供進修及繼續教育，分為全修生及選修生。
- 畢業生取得學位者，可參加各類國家考試及報考碩士班，教學方式以遠距教學為主。

其他入學管道

國外大學

大學問網站→點選「入學管道」
→國外大學。

可查詢四大地區國外大學申請
的資訊。

1. 大中華：中國大陸、香港、澳門、新加坡。
2. 亞太：日本、韓國、澳洲、紐西蘭。
3. 歐洲：包括英國、法國、德國。
4. 美洲：包括美國、加拿大。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大學問' (University Question) website.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首頁', '大學校系', '入學管道', '大學情報', and '會員服務'. Below this is a secondary navigation bar with buttons for '國內大學', '大學18學群', '技職20群類', '軍警大學', '入學管道', and '國外大學'. The '國外大學' button is highlighted in teal.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國外大學' and features four colored boxes representing different regions: '大中華 4' (yellow), '亞太 4' (light orange), '歐洲 3' (light orange), and '美洲 2' (light orange). A red rectangle highlights these four boxes. Below them is a section titled '大中華地區' with a dropdown menu currently set to '中國大陸'.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list of links with expand/collapse icons: '★大陸大學學制', '★學測可免試申請', '★港澳台聯合招生考試', and '★申請大陸大學日程'. A red circle highlights the '國外大學情報站' link at the very bottom of the page.

大學問 <http://www.unews.com.tw>

首頁 大學校系 入學管道 大學情報 會員服務

國內大學 大學18學群 技職20群類 軍警大學 入學管道 國外大學

國外大學

大中華 4 亞太 4 歐洲 3 美洲 2

大中華地區

中國大陸

- ★大陸大學學制 展開
- ★學測可免試申請 展開
- ★港澳台聯合招生考試 展開
- ★申請大陸大學日程 展開

國外大學情報站

國內大學 7 大聯盟體系



台灣大學系統

台大、台師大、台科大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清大、交大、陽明、中央

台灣綜合大學系統

成大、中正、中興、中山

台灣教育大學系統

台北市立大學、國立台中教育大學、國立台南大學、國立台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

優久大學聯盟

逢甲大學、中原大學、世新大學、中國文化大學、輔仁大學、淡江大學、東吳大學、台北醫學大學、大同大學、實踐大學、銘傳大學、靜宜大學

松 聯 盟

台灣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大學、中國北京大學、中國清華大學

雲林國立大學三校聯盟

台灣大學、雲林科技大學、虎尾科技大學

資料來源：各網站

大學聯盟：

大學相互間的交流與合作，促進彼此資源的互補整合。

文山聯盟：

政治大學、[華梵大學](#)、[世新大學](#)、中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台灣戲曲學院、台灣警察專科學校。

本校擬於10/25-10/30各班擇期辦理110學年度【親師座談會】，相關資料如附件，家長若欲反映校務推動相關意見，惠請填寫附件表單。

發布單位：輔導室 | 發布人：輔導組長

親愛的家長：您好！

又到了一年一度的校慶暨運動會，輔導室於此同時辦理「親師座談會」，竭誠歡迎您藉此機會與導師意見交流，營造合作關係，共同協助推展班務。

本次座談會配合校園防疫採取遠端「線上同步會議」方式進行，「高三升學講座」網址連結及「親師座談」GoogleMeet視訊會議代碼已於紙本邀請單上羅列(已交由貴子女攜回)，並提供附加檔如下，竭誠歡迎您撥冗參與。

若家長對校務行政推展有相關意見，可填寫表單連結，待彙整後由輔導室簽請業務相關處室統一答覆、公告。
(至11/1中午12點截止填單)

相關附件

📎 110-1親職教育手冊(全)_1101014.pdf

📎 輔導室資料-大學多元入學家長說明會.pdf

📎 輔導室資料-111大學多元入學重要日程表.pdf

📎 輔導室資料-個人申請採計英聽一覽表.pdf

📎 輔導室資料-繁星推薦採計英聽一覽表.pdf

📎 輔導室資料-TITAPCS校系一覽表.pdf

📎 高三升學導航-直播連結.pdf

📎 110親師座談會各班辦理時間.pdf

📎 親師座談會連結.pdf

目 錄

壹、想頭(理想)與踏實	1
貳、各處室工作報告	3
參、輔導室資料(請參考附檔)	33
一、選班群面面觀	
二、大學考招新制、學習歷程檔案與個人申請志願選填	
三、學習歷程檔案說明	
四、升大學進路	
五、111 學年度起適用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肆、親職交流	
一、親子留言板	34
二、給高三家長的一封信	38
三、給高二家長的一封信	46
四、給高一家長的一封信	52
伍、附件	
1. 校外獎助學金彙整清單	57
2. 桃園市立陽明高中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課教學進度表	63
3. 110 年高三升大學榜單	66
4. 110 學年導師名單	89
5. 全國性家庭支持服務諮詢專線	90
6. 升學就業相關網站	93



結語之前～

想請各位家長幫您自己的忙，也幫幫孩子的忙

- 不到三個月的時間，您家的孩子即將迎接一場重要的戰役——學測。
- 高三上真的是一段行程緊湊又充滿壓力的時期
- 多數孩子的內心其實充滿著不安、焦慮、茫然、徬徨…
- 如果孩子願意說，請家長試著傾聽孩子的心聲
- 如果孩子不願意說，請家長給他們空間與彈性
- 請家長暫時忍住自己的脾氣，在孩子身旁，以孩子所需要的方式陪伴他走過這一段…

感謝您的參與及聆聽

若您對於升學仍有疑問，
歡迎與導師或輔導老師意見交流。

